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读后感  
他生性冷漠孤僻，且骄傲自负，但是，他学识广博，身手矫健，有着超凡的推理能力，以及敏锐的观察力！他能够辨别140多种烟灰，熟悉社会各个阶段、各类职业人的手形；他只需瞟一眼，就能推断出陌生人的大致经历；他仅凭衣服上的墨迹或裤子上的几处泥点，就能判断出罪犯作案时的形迹......他的所有一切都令人折服，他就是大名鼎鼎的福尔摩斯！  
  
无论是相对平淡的案子，还是惊险离奇的案子，都不失福尔摩斯推理故事的精彩点缀。  
  
福尔摩斯，全名歇洛克.福尔摩斯。他有六英尺多高，身材非常削瘦，锐利的眼睛总爱眯着像时刻都在思考问题，细长的鹰钩鼻很高，看上去格外机智果断，方正的下颚有点突出，可以看出是个非常有毅力的人。  
  
这本书分为《血字的研究》、《四签名》、《恐怖谷》三个篇章。其中一共有二十七个小章。再看《铜山毛榉案》时，里面的内容惊心动魄，引人入胜，这些离奇的情节，充满画面感的文字，吸引了无数人的眼球，让无数人为之疯狂。  
  
福尔摩斯机智的侦破了许多案子，讲述了一个又一个离奇的故事，使读者身临其境。  
  
福尔摩斯有太多地方值得我们学习，细致的观察，严密的推理，独特的思考，遇到困难保持冷静。我想这些都是平常人身上不会出现的。  
  
可能就是这与众不同和离奇的情节吸引了众多人的眼球。